

簽

光明學校 2016-2017 年度上學期 家庭通訊活字第 77 號

各位家長/監護人：

「亞洲學生戲劇匯演 2016」及排練事宜

本校獲邀參加由香港賽馬會毅智書院舉辦的「亞洲學生戲劇匯演 2016」，參與是次匯演的學校來自澳門、深圳、珠海、台灣、馬來西亞、汶萊等亞洲不同地區，學生能藉此機會觀摩不同地區學生的演出。貴子弟獲選參與是次演出，有關詳情如下：

	綵排	觀摩其他隊伍的演出	正式表演
(一) 日期	12月5日(星期一)	12月7日(星期三)	12月7日(星期三)
(二) 時間	下午2時至3時30分	上午10時至12時	下午2時至5時30分
(三) 地點	元朗劇院		
(四) 集合時間	下午1時	上午9時30分	下午1時
(五) 集合地點	本校禮堂		
(六) 解散時間	下午3時45分	下午12時15分	下午5時30分
(七) 解散地點	本校大堂	本校大堂	元朗劇院
(八) 服飾	本校體育服裝		
(九) 負責老師	黃兆雲主任、王琳老師 吳菁蔚老師、曾海珊老師	黃兆雲主任、王琳老師	黃兆雲主任、王琳老師 吳菁蔚老師、曾海珊老師

表演在即，敬希貴家長督促貴子弟準時回校排練，如有任何疑問，可向黃兆雲主任查詢。(電話：2479 6608)

排練時間：18/11，25/11——下午2時15分至4時(禮堂)

26/11——上午9時至11時30分(圖書館)

2/12 ——上午10時至中午12時(禮堂)

茲隨函附上回條，請填妥後，於11月17日(星期四)交回黃兆雲主任辦理為荷。

校長：_____ (邢毅)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

簽

回 條

普

「亞洲學生戲劇匯演 2016」及排練事宜

敬悉來函，本人 同意 / 不同意 敝子弟____年級____班學生_____ ()參加12月7日由香港賽馬會毅智書院及教育局合辦的「亞洲學生戲劇匯演 2016」，定當督促敝子弟依時回校排練。本人安排敝子弟於活動後 由家長接回 / 自行回家。

家長/監護人簽署：_____

聯絡電話：_____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 日

*填妥回條後，請於11月17日(星期四)交回黃兆雲主任辦理為荷。